MSCI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 申购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MSCI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 MSCI 中国 A 股 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00097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 2 月 1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机构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I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I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5年 3 月 25 日
赎回起始日	2015年 3 月 25 日
转换转人起始日	2015年 3 月 25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5年 3 月 25 日
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 3 月 25 日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
サルス I 大工協口九頭 N	(CCI 由国 A 肌六旦刑耳协士比粉证坐机次甘入肸校甘入 ()) T 答称 "木

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 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 攻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 管定媒介上公告。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每笔申购申请不得低于100.00元(含申购费);通过代销 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每笔申购申请不得低于 1,000.00 元(含申购费,定期定额不受比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投资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基金份额的养 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0.24%
50万元以上 含 50 万元)-200 万元以下	0.18%
200万元以上 含 200 万元)-500 万元以下	0.12%
500万元以上 含 500 万元)	每笔 1,000.00 元
2)其他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 (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2%
50万元以上 含 50 万元)-200 万元以下	0.9%
200万元以上 含 200 万元)-500 万元以下	0.6%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 1,000,00 元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 目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0.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 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 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时份额持有不满1年的,收取0.5%的 赎回费,持有满 1年以上(含 1年)的,赎回费为 0。其中,须依法扣除所收取赎回费总额的 25%归入基金资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

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时,基金转换费用及转换份额的计算将按照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本公司")于2013年12月21日刊登的《华夏财富宝货币市场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转换、定期定额申 购业务的公告》执行。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单笔转出申请份额限制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销售机构提出固定日期和固定金额的扣款和申购申请,由指定 销售机构在约定扣款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交易方式。

投资者应按照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

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6.2 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次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72定期定额电临业务办理机构"中列明的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电临业务。目 前,(1)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包括网上交易系统、移动客户端)每 次扣款金额最低为100元(含)人民币,最高为200,000元(含)人民币;(2)其他代销机构每次最低扣款金 额为300元(含)人民币。

投资者与销售机构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期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

基金开放日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以电子交易平台指定的、与交易账 户绑定的银行卡作为扣款银行卡,目前包括中国建设银行储蓄卡、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中国银行储蓄 卡、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招商银行储蓄卡、民生银行借记卡、浦发银行东方卡 / 活期账户一本通、华夏银行 借记卡、广发银行借记卡、上海银行借记卡、平安银行借记卡、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借记卡,或以天天盈账户、 支付宝基金专户作为指定扣款账户。通过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

可的资金账户作为固定扣款账户 加投资者指定扣款银行卡或扣款账户金额不足的,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5 申购费率

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应遵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相关规定执行,如有费率优惠活动,请按照 相关公告执行

6.6 交易确认 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日,并以该目(T目)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投

资者可自 T+2 工作日起查询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 6.7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扣款日期、扣款金额或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等,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销售机构的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办理机构

7.1.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 司,设在北京、上海、广州的投资理财中心以及电子交易平台。 (1)北京分公司、北京世纪城投资理财中心

218,310,469

1,285,376,541 74,64% 642,688,271 1,285,376,541 3,213,441,353

1,285,376,541 74.64% 642,688,271 1,285,376,541 3,213,441,353

1,721,997,481 100.00% 860,998,740 1,721,997,481 4,304,993,702 100.00%

427,215,189 24.81% 213,607,594

436,620,940

3,285,751

427,215,189 1,068,037,972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1 层 (100033)

由话:010-88087226/27/28

(2)北京海淀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1 号光大国信大厦一层(100081)

电话:010-68458598/7100/8698/8998

传真:010-68458698 (3)北京朝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4 号双井乐成中心 B 座 1 层 102(100022)

电话:010-67718442/49

传真:010-67718470

(4)北京东中街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29 号东环广场 B 座一层 (100027)

电话:010-64185181/82/83 传真:010-64185180

(5)北京科学院南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院南路9号(新科祥园小区大门口一层)(100190)

传直:010-82523196

(6)北京崇文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 35 号(富贵园购物中心)首层东区 F1-3(100062)

电话:010-67146300/400

(7)北京西三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88 号紫竹花园一期 B 座 01(100089)

电话:010-52723105/06/07 传真:010-52723103

(8)北京亚运村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慧忠里 103 号洛克时代广场 A 座一层(100101)

电话:010-84871036/37/38/39

传真:010-84871035

(9)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南湖东园 122 楼博泰国际商业广场一层 F-36 号(100102)

电话:010-64743055/2505/0335/5375

(10)北京朝外大街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6号新城国际6号楼101号(100020) 电话:010-65336099/6579

传真:010-65336079 (11)北京东四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 1 幢 103 号 (100025)

电话:010-85869585

传真:010-85869575

(12)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101A 室 (200120)

由话-021-58771599

传真:021-58771998

(13)上海联洋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第一层 101A-1 单元 (200120)

电话:021-68547366 传真:021-68547277

(14)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号楼 18D (518026)

电话:0755-82033033/88264716/88264710

(15)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长江路 69 号江苏保险大厦一楼(210005) 电话:025-84733916/3917/3918

传真:025-84733928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105 室(310007) **结**古.0571-89716611

(17)广州分公司、广州天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第 50 层 02 单元 (510623) 电话:020-38067290/7291.38460001/1058/1079 传真:020-38067232、38461077

(18)电子交易 本公司电子交易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 端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 ChinaAMC con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cn		95566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cb.com	95533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embehina.com	95555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pdb.com.cn	95528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ecitic.com	95558	
6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8.jrj.com.cn	400-850-7771	
7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400-181-8188	
8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howbuy.com	400-700-9665	
9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400-877-3772	
10	万银财富 (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wy-fund.com	400-081-6655	
11	深圳宜投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tfund.com	400-895-5811	
12	上海久富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www.jfcta.com	400-021-9898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 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hinaAMC.com

投资者可以通过"7.1.2 代销机构"列示的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

7.3 各销售机构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 交的文件等信息,请参照各销售机构的规定。若增加新的直销网点或者新的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敬请投资者留意。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8号1号楼3层311

公司名称:上海汇付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创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长宁区广顺路 33 号 8 幢 100 室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

成立日期:2015年2月28日

天正投资有限公司为遥启基金有限合伙人。

(二)其他各合作方介绍

成立日期:2015年3月10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忠民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备租赁(除融资租赁)

多样化体验。

关联关系: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企业名称:上海易日升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劲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理;资产管理。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 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MSCI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

购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

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经与相关托管银行 商一致,自2015年3月24日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采用"指数收益 法"对停牌股票"中国国旅"(证券代码:601888)进行估值。本公司将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 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 特此公告

经营范围: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股权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下列业务:1、发放贷款;2、公开交易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杨劲女士为逼启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东易

证券类投资或金融衍生品交易;3、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4、对除被投资企业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投资管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000540 股票简称:中天城投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3月10日召开 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 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最新股本 1,721,997,4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 95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 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 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1.65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 期限补缴税款*;对于QFII、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 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 0 股补缴税款 1.05 元; 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 (含 1 年) 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35 元; 持股超过 1 年的, 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总股本为 1,721,997,481 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304,993,

702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3月3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4月1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5年3月3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5年4月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 邓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

字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4月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

(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 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股权激励限售股。

4.以下股东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分派前持股数 (段)
1	08****467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80,601,591
2	08****167	贵阳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7,022,624
五、本	次所送(转)的无限	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4 月 1 日。	

六、股本结构变动表

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数 七、相关参数调整

1 本次字施送转股后, 按最新股本 4 304 993 702 股摊薄计算, 2014 年度每股收益约为 0 3725 元 / 股。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将进行调整,公司将根据 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程序并公告。 八、咨询办法

国有法人持股

中:境内非国有 持股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中天路3号201中心

联系人: 遭忠游、何要求、赵龙、段黎欣

咨询电话:0851-86988177、86988377

咨询传真:0851-86988377 九、备查文件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有关公司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本次变动

74.64%

74.64%

1,091,552,349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决议的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5 3 月 19 日以邮件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召开。

董事徐建安先生作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人,回避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 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主持,经各位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 成如下决议: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3 月 25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 《关于拟参与投资设 易日升金融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15-023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参与投资设立易日升金融公司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 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资人民币 1725 万元 (大写:壹仟柒佰贰拾伍万元) ,出资款来源为易日升投资自有资金。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是关联交 事项,遥启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杨劲女士,杨劲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公司董

公司独立董事也就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 以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审核权限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核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董 事会授权总经理杨劲女士负责办理参与投资设立易日升金融的具体事宜。

会议应到董事7人,现场参会董事2人,电话参会董事5人,其中,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董事杨劲女士、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会务会展、金 融设备运营管理维护、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有设

>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股权结构: 出资方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遥启基金 2,275 45.5% 1,725 34.5%

5,000

100% 以上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四、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易日升投资参与投资设立易日升金融公司,是公司积极开拓互联网金融的重大举措,易日升金融将以家

装信贷业务为核心,逐步拓展其他消费信贷业务,配合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完善金融配套服务,满足客户消费

本次对外投资的实施是公司投资轮战略的自然延伸,公司通过合作投资的形式拓展互联网金融业务,依 托专业技术和优质企业,促使公司产业经营和金融服务的良性互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

力,最终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本次出资由易日升投资以自有资金投入。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一般商业条款, 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由于本次投资可能存在行业竞争、经营与管理、市场等方面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 险。公司将积极关注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国金通用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计算位数变更及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公告

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国金通用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 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人,由此产生的误差计人基金财产"。 估值精度进行调整,由保留至小数点后3位修改为保留至小数点后第4位,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如

原文为:"国金沪深 300 份额的基金份额争值以及国金沪深 300A 份额和国金沪深 300B 份额的参考净

直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3位,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人,由此产生的误差计人基金财产。" 修改为:"国金沪深 300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以及国金沪深 300A 份额和国金沪深 300B 份额的参考净 直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人,由此产生的误差计人基金财产。"

(二)基金合同第八部分《国金沪深 300 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第六条第1款中:

青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人。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证券代码:002675 股票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15-042

(四)基金合同第十八部分《基金资产估值》第五条第2款中:

《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一)基金合同第四部分《基金份额的分级运作及净值计算规则》第四条第2款中:

原文为:"国金沪深300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3位,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人,由此产生 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修改为:"国金沪深 300 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4位,小数点后第 5位四舍五人,由此产生

(三)基金合同第十八部分《基金资产估值》第四条第1款中: 原文为:"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

青确到 0.001 元,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人。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修改为:"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

原文为:"国金沪深 300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以及国金沪深 300A 份额和国金沪深 300B 份额的参考净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

票于 2014年 11月 27日开市起停牌。2014年 11月 27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

公告》。2014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

资产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待具体方案确定后再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公

告。由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筹

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2015年3月4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延期复牌及

进展公告》。公司在上述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已按照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

3披露一次《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上述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E紧张、有序地开展本次收购工作的方案论证、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目前该收购工作正在进一

步推进之中。与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在内的各类文件也

E在有序准备之中。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0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方仍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作,相关中介机构也

直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3位,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人,由此产生的误差计人基金财产。'

修改为:"国金沪深 300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以及国金沪深 300A 份额和国金沪深 300B 份额的参考消 (五)基金合同第十八部分《基金资产估值》第六条中: 原文为:"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3位以内(含第3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修改为:"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含第4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一)托管协议第八部分《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第一条第1款中: 原文为:"国金沪深 300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以及国金沪深 300A 份额和国金沪深 300B 份额的参考净 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3位,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人,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金五人,由此产生的误差计人基金财产。 (二)托管协议第八部分《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第三条第1款中: 原文为:"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3位以内(含第3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修改为:"国金沪深 300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以及国金沪深 300A 份额和国金沪深 300B 份额的参考资

修改为:"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含第4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三、《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中涉及的上述内容也将一并调整,并于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时 对上述事项进行更新。 除上述事项外,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其他部分不做修改。 上述修改,不涉及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

质性不利影响,无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 上述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自 2015 年 3 月 25 日起生效。自 2015 年 3 月 25 日起,本基金注册 登记机构将按新的净值计算方法处理投资者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申请。

>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15-006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基金估值变更的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海虹控股(证券代码:000503)、键树 通讯(证券代码:002316)分别于2015年3月23日、2015年2月17日起停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第[2008]38号

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3月24日起,对旗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下证券投资基金(除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外)所持有的上述股 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同时,对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联接基金持有的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当日份额净值的基础 上考虑上述股票的调整因素进行估值。 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同时,对深证电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按估值目的份额净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

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特有的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

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2015年3月25日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核查,结果如下: 1、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2、公司于2014年1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 「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 东大会审议。

告,其中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以2014年12月 (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核查,并与主要股东核实,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 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 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特此公告并提示。

3、公司已于 2015 年 2 月 27 日披露《2014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 2015–004),2014 年 1–12 月,公 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05,901.32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0.22%,营业利润 6,128.2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9.57%, 利润总额 17,338.80 万元, 比去年同期增长 4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49.74 万元 比去年同期增长 11.56%,基本每股收益 0.17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3.33%。公司将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披露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公司筹划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283.34 元。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675 股票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15-043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签订了《飞越理财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 用人民币 3,000 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理财产品名称:步步为赢 141912 期(91C),理财产 品期限:91天,预期年化利率5.70%;公司于2015年1月20日和厦门国际签订了《飞越理财人民币"步步 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5,3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理财产品名称;步 步为赢 15085 期(91C),理财产品期限;91天,预期年化利率 5.70%。(上述具体内容分别详见 2015年 1月 22 日、2015年1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 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09、2015-013) 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于近日到账,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获得理财投资收益805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文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 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财务顾问就限制 生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tp://www.cninfo.com.cn/search/search.jsp。上述议案尚需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 3、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内容见 2015 年 3 月 26 日相关公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691,596,71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1 元 (含税),送红股 0 股

7.2.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办理机构

7.1.2 代销机构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 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本基金日常电顺。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15-022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易日升金融公司的议案》。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文景易盛投资有限公司间接 论资持有的易日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日升投资")与北京遥启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金融")共同出资设立上海易日升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日升金融")。易日升投资以现金方式出

4长陈辉先生,以及易日升金融董事、总经理候选人、公司董事徐建安先生,作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人,回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关联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北京遥启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关于招商沪深 300 高贝塔指数分级证

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

期间招商 300 高贝塔 A 份额、招商

300 高贝塔 B 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習商 300 高贝塔份额(场内简称:300 高贝,基金代码:161718)、招商 300 高贝塔 A 份额(场内简称:300 高贝 A,交易代码:150145)及招商300高贝塔B份额(场内简称:300高贝B,交易代码:150146)办理不定期份额 f.算业务,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招 商 300 高贝塔 A 份额、招商 300 高贝塔 B 份额将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暂停交易,并将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

分额、招商 300 高贝塔 B 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前一交易日(2015年3月25日)招商 300 高贝塔 A 份额、招商 300 高贝塔 B 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2015 年 3 月 26 日当日招商 300 高 !塔 A 份额和招商 300 高贝塔 B 份额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 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5 年 3 月 26 日招商 300 高贝塔 A

公司股票 " 四维图新 "(股票代码:002405)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15年3月20日,3月23日,3月24日)

1、公司经讨白杳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 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年报,年报与业绩快报不存在较大差异。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诚药业;股票代码:002675)自2015年3月2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在停牌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 它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cninfo

m.cn 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16日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

特此公告!